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6278)

公司地址：桃園縣桃園市大林里桃鶯路 437 號
電 話：(03)218-9988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4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6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7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9	
八、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10 ~ 60	
	(一) 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0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0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 ~ 12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39	
	(七) 關係人交易	39	
	(八) 質押之資產	40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0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40	
(十二)	其他	40 ~ 47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48 ~ 59	
(十四)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60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103)財審報字第 14000108 號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

周筱姿

會計師

張明輝

張明輝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0 號

(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華民國 103 年 4 月 29 日


 台灣表面黏著粉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業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3 年 3 月 31 日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2 年 3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571,733	26	\$ 6,797,372	23	\$ 5,262,170	17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4,290	-	14,290	-	13,69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3,450	-	15,226	-	9,091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0,771,587	36	11,609,922	39	14,471,150	46
1200	其他應收款	八	403,343	1	489,115	1	545,783	2
130X	存貨	六(四)	1,614,069	6	1,733,533	6	2,259,862	7
1410	預付款項		283,546	1	313,254	1	323,66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397	-	1,993	-	2,90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0,675,415</u>	<u>70</u>	<u>20,974,705</u>	<u>70</u>	<u>22,888,318</u>	<u>73</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504,248	2	493,326	2	488,466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352,059	1	336,251	1	237,92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7,521,502	26	7,529,588	25	7,263,210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676	-	100,879	-	48,50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及						
		八	<u>410,318</u>	<u>1</u>	<u>413,556</u>	<u>2</u>	<u>440,863</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890,803</u>	<u>30</u>	<u>8,873,600</u>	<u>30</u>	<u>8,478,967</u>	<u>27</u>
1XXX	資產總計		<u>\$ 29,566,218</u>	<u>100</u>	<u>\$ 29,848,305</u>	<u>100</u>	<u>\$ 31,367,285</u>	<u>100</u>

(續次頁)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3年3月31日及民國102年12月31日、3月31日

(民國103年及102年3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經會計師查核，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083,308	4	\$ 336,101	1	\$ 343,167	1
2150	應付票據		8,104	-	6,900	-	9,674	-
2170	應付帳款		9,355,382	32	10,595,500	36	13,059,897	4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45,938	1	203,598	1	124,977	-
2200	其他應付款		807,359	3	995,936	3	771,362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984,523	3	972,055	3	846,720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	775,728	2	763,679	3	301,25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3,260,342	45	13,873,769	47	15,457,047	49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648,953	2	740,504	2	1,355,146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04,104	5	1,378,815	5	1,379,735	5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0,229	-	50,331	-	37,34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03,286	7	2,169,650	7	2,772,225	9
2XXX	負債總計		15,363,628	52	16,043,419	54	18,229,272	5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700,315	9	2,700,315	9	2,571,728	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2,531,628	8	2,528,350	8	2,516,986	8
保留盈餘								
六(十五)(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87,519	3	887,519	3	784,72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93,250	3	993,250	3	615,00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一)	3,724,991	13	3,618,863	12	3,727,199	1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53,679)	-	(256,785)	-	(293,810)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784,024	36	10,471,512	35	9,921,837	32
36XX	非控制權益		3,418,566	12	3,333,374	11	3,216,176	10
3XXX	權益總計		14,202,590	48	13,804,886	46	13,138,013	4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566,218	100	\$ 29,848,305	100	\$ 31,367,285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經會計師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3 年 1 月 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至 3 月 31 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7,673,696	100	\$	11,093,3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 九)(二十)及七	(6,956,798)	(90)	(10,161,441)	(92)
5900 營業毛利			716,898	10		931,900	8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16,898	10		931,900	8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42,601)	(1)	(45,161)	-
6200 管理費用		(212,287)	(3)	(209,01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7,301)	(1)	(108,74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2,189)	(5)	(362,922)	(3)
6900 營業利益			354,709	5		568,978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88,592	1		38,88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七)(十七)	(200,656)	(3)		91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八)	(11,475)	-	(10,607)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5,808	-		11,17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7,731)	(2)		40,370	1
7900 稅前淨利			246,978	3		609,348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17,822)	(1)	(170,083)	(2)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9,156	2		439,265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264,837	3		357,161	3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 額		\$	264,837	3	\$	357,161	3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393,993	5	\$	796,426	7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6,128	2	\$	317,43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23,028	-	\$	121,834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09,234	4	\$	593,93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84,759	1	\$	202,487	2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9	\$		1.23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9	\$		1.23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附)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歸屬資本	資本公積一 庫藏股	資本公積一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一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主 權 之 權 益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業 盈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備 供 融 資 現 金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一 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一 庫藏股	資本公積一 員工認股權	資本公積一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備 供 融 資 現 金	非控制權益	權 益 總 額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 2,571,728	\$ 2,362,045	\$ 43,157	\$ 102,424	\$ 784,726	\$ 615,008	\$ 3,409,768	(\$ 698,748)	\$ 128,430	\$ 9,318,538	\$ 3,011,166	\$ 12,329,704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	-	-	9,360	-	-	-	-	-	9,360	2,523	11,883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日淨利	-	-	-	-	-	-	317,431	-	-	317,431	121,834	439,265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76,508	-	276,508	80,653	357,161
102年3月31日餘額	\$ 2,571,728	\$ 2,362,045	\$ 43,157	\$ 111,784	\$ 784,726	\$ 615,008	\$ 3,727,199	(\$ 422,240)	\$ 128,430	\$ 9,921,837	\$ 3,216,176	\$ 13,138,013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 2,700,315	\$ 2,362,045	\$ 43,157	\$ 123,148	\$ 887,519	\$ 993,250	\$ 3,618,863	(\$ 390,402)	\$ 133,617	\$ 10,471,512	\$ 3,333,374	\$ 13,804,88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	-	-	3,278	-	-	-	-	-	3,278	433	3,711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日淨利	-	-	-	-	-	-	106,128	-	-	106,128	23,028	129,156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03,106	-	203,106	61,731	264,837
103年3月31日餘額	\$ 2,700,315	\$ 2,362,045	\$ 43,157	\$ 126,426	\$ 887,519	\$ 993,250	\$ 3,724,991	(\$ 187,296)	\$ 133,617	\$ 10,784,024	\$ 3,418,566	\$ 14,202,59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伍開雲

-8-



會計主管：張惠玲



董事長：伍開雲

台灣表面黏著科 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 表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246,978	\$ 609,34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	505	-
折舊費用	六(六) 223,125	218,907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	六(七) 1,770	-
長期預付租金攤提數	六(八) 1,534	1,25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六(十七) 5,282	9,39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15,808)	(11,17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3,711	11,883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148	(1,4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776	(5,143)
應收帳款	837,830	781,256
其他應收款	25,781	79,308
存貨	173,526	144,578
預付款項	29,708	(23,124)
其他流動資產	(1,404)	(4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204	6,261
應付帳款	(1,240,118)	(1,280,848)
應付帳款—關係人	42,340	(979)
其他流動負債	48,360	78,675
其他應付款	(191,915)	(85,06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6,333	532,640
收取利息數	59,991	16,573
支付之所得稅	(101,066)	(56,625)
支付利息數	(11,698)	(10,8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43,560	481,7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5,353)
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50,509)	(224,6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519	33,962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6,873	17,1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3,117)	(178,84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本期增加(償還)	747,207	(216,549)
長期借款本期舉借數	-	24,453
長期借款本期償還數	(105,671)	-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02)	(2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1,434	(192,121)
匯率影響數	32,484	(3,81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774,361	106,93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797,372	5,155,2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71,733	\$ 5,262,17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伍開雲



經理人：伍開雲



會計主管：張惠玲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3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與業務範圍

1.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本公司及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華民國 79 年 3 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2. 本公司股票原奉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簡稱「金管會」)核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民國 93 年 3 月 12 日正式掛牌買賣。嗣於民國 99 年 7 月經金管會核准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並自民國 99 年 8 月 24 日起正式終止上櫃暨轉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4 月 29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民國99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民國10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民國103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0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2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集團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將依該準則增加有關合併個體及未合併個體之資訊揭露。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3 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為：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須支付之價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須以市場參與者之觀點；對於非金融資產之衡量須基於最高及最佳使用狀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項目對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故尚未列示相關影響金額，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強制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期前服務成本，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台灣表面黏 著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投資控股 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台灣表面黏 著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表科技有 限公司	承攬業務 合約服務	99.99	99.99	99.99
台灣表面黏 著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股 份有限公司	LED封裝及 產品製造	85.71	85.71	85.71
台灣表面黏 著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百弘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Regent Manner Int'l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公司	73.84	73.84	73.84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TSMT-USA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 V. I.) Co. Limited	高昕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內建數位 電視接收 模組及車 用高速移 動DVB-T接 收盒之製	50.43	50.43	50.43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高昕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Arkino Hitop Limited	內建數位 電視接收 模組及車 用高速移 動DVB-T接 收盒之製	100.00	100.00	100.00
Arkino Hitop Limited	峻瀚科技(深 圳)有限公司	內建數位 電視接收 模組及車 用高速移 動DVB-T接 收盒之製	100.00	100.00	100.00
Regent Manner Int'l Holdings	Regent Manner (B. V. I.) Co. Limited	投資控股 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Regent Manner (B. V. I.) Co. Limited	峻凌有限公 司(香港峻 凌)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 司(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蘇 州)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 司(香港峻 凌)	台表科技(蘇 州)電子有限 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 司(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寧 波)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100.00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廈 門)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佛 山)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廊 坊)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	-	100.00	註1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成 都)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東 莞)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合 肥)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 (香港峻 凌)	峻凌電子(青 島)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 板與週邊 設備介面 卡之加工 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3年 3月31日	102年 12月31日	102年 3月31日
峻凌有限公司(香港峻凌)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與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峻凌有限公司(香港峻凌)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與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與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00.00	100.00	- 註2
峻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LED封裝及產品製造	100.00	100.00	100.00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泰銘綠能股份有限公司	LED應用產品買賣	100.00	100.00	100.00
百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光拓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ED應用產品買賣	72.00	72.00	70.00

註 1：峻凌電子(廊坊)有限公司業於民國 102 年 9 月辦理清算完竣。

註 2：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設立。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

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八)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標準成本法決定，期末時再將標準成本與實際成本之差異分攤至營業成本與期末存貨，分攤後接近於加權平均法評價之實際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

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與建築	20~35 年
-------	---------

機器設備	5~10 年
其他設備	3~10 年

(十四)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D.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若該結束日後有重大市場變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則加以調整，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九)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一)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二)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 TFT-LCD 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構裝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02,676。

2. 預付退休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預付退休金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99 及\$38,713，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1%時，本集團認列之預付退休金將分別增加\$960 及減少\$1,105，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11,258 及增加\$13,809。

3. 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所做估計。任何判斷及估計之變動，均可能會影響其公允價值之衡量。有關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三)。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帳面金額為\$504,24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157	\$ 3,127	\$ 2,42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877,292	2,577,556	2,791,852
定期存款	5,692,284	4,216,689	2,467,896
合計	<u>\$ 7,571,733</u>	<u>\$ 6,797,372</u>	<u>\$ 5,262,17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保本型理財商品	\$ 14,290	\$ 14,290	\$ 13,698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370,631	\$ 359,709	\$ 360,03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133,617	133,617	128,430
	\$ 504,248	\$ 493,326	\$ 488,466

(三) 應收帳款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10,822,007	\$ 11,659,331	\$ 14,645,997
減：備抵呆帳	(50,420)	(49,409)	(174,847)
	\$ 10,771,587	\$ 11,609,922	\$ 14,471,150

1.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90天內	\$ 129,372	\$ 240,563	\$ 220,434
91-180天	162,592	27,242	97,028
181-365天	7,115	4,123	19,936
一年以上	-	-	702
	\$ 299,079	\$ 271,928	\$ 338,100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50,420、\$49,409 及 \$174,847。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月1日	\$ 49,409	\$ 172,727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05	-
匯率影響數	506	2,120
3月31日	\$ 50,420	\$ 174,847

4.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6.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本集團依合約規定無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應依約開

立本票予銀行，以作為本集團因商業糾紛而無法履行合約之擔保。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已讓售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822,691、\$1,538,776 及 \$1,517,601。

(四) 存貨

103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415,163	(\$ 215,774)	\$ 1,199,389
在製品	23,301	(1,247)	22,054
製成品	489,940	(97,314)	392,626
合計	<u>\$ 1,928,404</u>	<u>(\$ 314,335)</u>	<u>\$ 1,614,06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371,254	(\$ 216,186)	\$ 1,155,068
在製品	10,593	(291)	10,302
製成品	666,428	(98,265)	568,163
合計	<u>\$ 2,048,275</u>	<u>(\$ 314,742)</u>	<u>\$ 1,733,533</u>
102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870,402	(\$ 192,605)	\$ 1,677,797
在製品	51,252	(265)	50,987
半成品	3,121	-	3,121
製成品	609,075	(81,118)	527,957
合計	<u>\$ 2,533,850</u>	<u>(\$ 273,988)</u>	<u>\$ 2,259,862</u>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6,956,798 及 \$10,161,441，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迴轉利益）而認列之銷貨成本（成本減項）分別為 \$(1,508) 及 \$7,749。本集團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處分部分呆滯之製成品，因而產生迴轉利益。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6,915	\$ 309,783	\$ 237,926
遠程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144	26,468	-
	<u>\$ 352,059</u>	<u>\$ 336,251</u>	<u>\$ 237,926</u>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其總資產和負債之份額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3年3月31日					
同泰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625,215	\$1,693,167	\$ 712,699	\$ 58,215	29.43%
遠程通訊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u>57,694</u>	<u>1,818</u>	<u>-</u>	<u>(2,942)</u>	45.00%
	<u>\$2,682,909</u>	<u>\$1,694,985</u>	<u>\$ 712,699</u>	<u>\$ 55,273</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2年12月31日					
同泰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445,765	\$1,570,436	\$3,262,798	\$277,977	29.43%
遠程通訊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u>59,866</u>	<u>1,048</u>	<u>-</u>	<u>(1,182)</u>	45.00%
	<u>\$2,505,631</u>	<u>\$1,571,484</u>	<u>\$3,262,798</u>	<u>\$276,795</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2年3月31日					
同泰電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u>\$2,140,890</u>	<u>\$1,528,471</u>	<u>\$ 626,053</u>	<u>\$ 37,981</u>	29.43%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在建工程</u>	<u>其他</u>	<u>合計</u>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48,841	\$ 2,819,315	\$ 5,422,687	\$ 1,065,865	\$ 658,664	\$ 10,215,372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337,954)</u>	<u>(2,039,457)</u>	<u>-</u>	<u>(308,373)</u>	<u>(2,685,784)</u>
	<u>\$ 248,841</u>	<u>\$ 2,481,361</u>	<u>\$ 3,383,230</u>	<u>\$ 1,065,865</u>	<u>\$ 350,291</u>	<u>\$ 7,529,588</u>
103年						
1月1日	\$ 248,841	\$ 2,481,361	\$ 3,383,230	\$ 1,065,865	\$ 350,291	\$ 7,529,588
增添	-	776	1,355	59,984	3,570	65,685
移轉	-	-	3,310	(6,056)	2,606	(140)
處分	-	-	(3,102)	-	(2,699)	(5,801)
折舊費用	-	(35,839)	(155,273)	-	(32,013)	(223,125)
減損損失	-	-	(1,770)	-	-	(1,770)
淨兌換差額	-	28,060	94,584	20,049	14,372	157,065
3月31日	<u>\$ 248,841</u>	<u>\$ 2,474,358</u>	<u>\$ 3,322,334</u>	<u>\$ 1,139,842</u>	<u>\$ 336,127</u>	<u>\$ 7,521,502</u>
103年3月31日						
成本	\$ 248,841	\$ 2,850,235	\$ 5,496,754	\$ 1,139,842	\$ 659,783	\$ 10,395,455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375,877)</u>	<u>(2,174,420)</u>	<u>-</u>	<u>(323,656)</u>	<u>(2,873,953)</u>
	<u>\$ 248,841</u>	<u>\$ 2,474,358</u>	<u>\$ 3,322,334</u>	<u>\$ 1,139,842</u>	<u>\$ 336,127</u>	<u>\$ 7,521,502</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48,841	\$ 2,061,850	\$ 5,885,049	\$ 818,852	\$ 717,484	\$ 9,732,07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33,175)	(2,101,998)	-	(305,954)	(2,641,127)
	<u>\$ 248,841</u>	<u>\$ 1,828,675</u>	<u>\$ 3,783,051</u>	<u>\$ 818,852</u>	<u>\$ 411,530</u>	<u>\$ 7,090,949</u>
102年						
1月1日	\$ 248,841	\$ 1,828,675	\$ 3,783,051	\$ 818,852	\$ 411,530	\$ 7,090,949
增添	-	2,043	8,859	166,391	22,837	200,130
移轉	-	9,761	13,300	(19,123)	5,157	9,095
處分	-	-	(45,051)	-	(24,561)	(69,612)
折舊費用	-	(25,819)	(158,373)	-	(34,715)	(218,907)
淨兌換差額	-	45,433	128,951	61,680	15,491	251,555
3月31日	<u>\$ 248,841</u>	<u>\$ 1,860,093</u>	<u>\$ 3,730,737</u>	<u>\$ 1,027,800</u>	<u>\$ 395,739</u>	<u>\$ 7,263,210</u>
102年3月31日						
成本	\$ 248,841	\$ 2,122,937	\$ 5,925,598	\$ 1,027,800	\$ 677,902	\$ 10,003,0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62,844)	(2,194,861)	-	(282,163)	(2,739,868)
	<u>\$ 248,841</u>	<u>\$ 1,860,093</u>	<u>\$ 3,730,737</u>	<u>\$ 1,027,800</u>	<u>\$ 395,739</u>	<u>\$ 7,263,21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1770 及 \$0，明細如下：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u>\$ 1,770</u>	<u>\$ -</u>

(八) 長期預付租金(列報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u>\$ 244,693</u>	<u>\$ 243,177</u>	<u>\$ 233,252</u>

本集團簽訂位於中國之設定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1,534 及 \$1,254。

(九)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3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078,308</u>	1.00%~ 1.72%	無
擔保銀行借款	<u>5,000</u>	1.34%	定期存款
	<u>\$ 1,083,308</u>		
<u>借款性質</u>	<u>102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36,101</u>	0.93%~1.80%	無
<u>借款性質</u>	<u>102年3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343,167</u>	1.10%~1.15%	無

(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0日 至104年8月20日 ，每三個月付息 ，另自103年2月 20日開始按季分 期償還本金。	1.67%	無	\$ 170,000
銀行無擔保美金借款	美金 46,900仟元 借款自100年9月5 日至104年9月4日 ，並按月付息， 另自102年10月14 日開始按8期分期 償還本金。	1.41%~2.28%	無	1,203,13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24,177)
				<u>\$ 648,953</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0日 至104年8月20日 ，每三個月付息 ，另自103年2月 20日開始按季分 期償還本金。	1.67%	無	\$ 200,000
銀行無擔保美金借款	美金 46,900仟元 借款自100年9月5 日至104年9月4日 ，並按月付息， 另自102年10月14 日開始按8期分期 償還本金。	1.47%~2.27%	無	1,251,59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711,090)
				<u>\$ 740,504</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 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3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借款	自101年8月20日 至105年10月14日 ，每三個月付息 ，另自102年9月5 日開始按8期分期 償還本金。	1.54%~1.71%	無	\$ 1,599,02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3,881)
				<u>\$ 1,355,146</u>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07 及\$362。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銷貨成本	\$ 235	\$ 204
推銷費用	17	14
管理費用	101	91
研發費用	54	53
	<u>\$ 407</u>	<u>\$ 362</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512。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9,069 及\$26,063。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	99.5.14	6,000	6年	2~5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既得條件
		(仟股)	合約期間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1.12.11	13,000	4年	1年之服務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3.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5,636	\$ 44.7	5,832	\$ 48.6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32)	-	(46)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5,604</u>	44.7	<u>5,786</u>	48.6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2,778</u>		<u>1,403</u>	

4. 本公司之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港幣(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港幣(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12,140	\$ 1.41	13,000	\$ 1.41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放棄認股權	-	-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12,140</u>	1.41	<u>13,000</u>	1.41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642</u>		<u>-</u>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 價格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99.5.14	70.0	70.0	37.99%	4.75年	-	0.92%	23.52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6. 本公司之子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inomial Option-Pricing Model，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港幣 (元)	履約 價格 港幣 (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平價值 港幣 (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101.12.11	1.36	1.41	46.23%	4年	5.5%	0.23%	0.32~0.33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交割	\$ 3,711	\$ 11,883

(十三)股本

-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000,000，分為 3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700,315，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相同。
-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28,587 辦理轉增資，該增資案業經金管會核准，並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並就其餘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分配如下：

- (1) 員工紅利不低於 5%
- (2)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1%

(3)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該餘額併同以往年度盈餘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分配之。

本公司目前產業尚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尚有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股東紅利之金額、總額及比率，除應由董事會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擬具外，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其餘為股票股利。另盈餘分派之金額、股利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董事會通過後提股東會議決之。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民國 103 年及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5,302 及\$15,87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550 及\$2,550，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並參酌以前年度發放比例及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之。經股東會決議之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現金股利分別為\$385,759（每股 1.5 元）及\$480,577（每股 2 元），股票股利分別為\$128,587（每股 0.5 元）及\$168,202（每股 0.7 元）。民國 103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2 年度之盈餘分派每普通股現金股利 1.8 元及股票股利 0.4 元，股利總計\$594,070。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反映此應付股利。截至民國 103 年 4 月 29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6.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及董事會通過擬議於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六) 其他收入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收入	\$ 59,991	\$ 16,573
其他收入	28,601	22,307
合計	<u>\$ 88,592</u>	<u>\$ 38,880</u>

(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73,062)	\$ 34,179
什項支出	(20,542)	(23,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77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282)	(9,395)
合計	<u>(\$ 200,656)</u>	<u>\$ 919</u>

(十八) 財務成本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475	\$ 10,607

(十九)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製成品存貨之變動	\$ 176,488	\$ 171,854
耗用之原料及物料	5,979,920	9,109,039
員工福利費用	596,106	660,5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23,125	218,907
其他費用	343,348	363,986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7,318,987</u>	<u>\$ 10,524,363</u>

(二十) 員工福利費用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505,279	\$ 564,984
股份基礎給付	3,711	11,883
勞健保費用	12,563	12,522
退休金費用	29,476	26,425
其他用人費用	45,077	44,763
	<u>\$ 596,106</u>	<u>\$ 660,577</u>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42,168	\$ 201,88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43,413)	(45,786)
當期所得稅總額	<u>98,755</u>	<u>156,097</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3,492	20,897
匯率影響數	(4,425)	(6,911)
所得稅費用	<u>\$ 117,822</u>	<u>\$ 170,083</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3.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86年度以前	\$ 8,174	\$ 8,174	\$ 8,174
87年度以後	3,716,817	3,610,689	3,719,025
	<u>\$ 3,724,991</u>	<u>\$ 3,618,863</u>	<u>\$ 3,727,199</u>

4. 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62,356、\$162,356 及 \$76,681，民國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時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5.87%，民國 102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時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為 4.50%。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106,128</u>	<u>270,032</u>	<u>\$ 0.39</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6,128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55	
員工分紅	-	1,81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06,128</u>	<u>271,898</u>	<u>\$ 0.39</u>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u>\$ 317,431</u>	<u>257,173</u>	<u>\$ 1.23</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317,431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分紅	-	1,401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17,431</u>	<u>258,574</u>	<u>\$ 1.23</u>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三)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購置固定資產	\$ 65,545	\$ 209,22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6,192	52,04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1,228)	(36,669)
本期支付現金	<u>\$ 50,509</u>	<u>\$ 224,60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商品之購買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u>\$ 163,131</u>	<u>\$ 76,880</u>

上開進貨係本公司向關聯企業購入原料，進貨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付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付款，與一般供應商約當。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聯企業	<u>\$ 245,938</u>	<u>\$ 203,598</u>	<u>\$ 124,977</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 12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費用	\$ 3,642	\$ 4,800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2,550	2,550
股份基礎給付	864	2,233
總計	<u>\$ 7,056</u>	<u>\$ 9,583</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 164,539	\$ 307,756	\$ 303,521	應收帳款讓售保留款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1,000	1,000	961	加工保證金、海關保證金及短期借款擔保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727	727	727	L/C質押及關稅保證
-存出保證金	19,601	19,695	19,212	加工保證金及海關保證金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3年3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2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4,853	\$ 195,619	\$ 1,533,511

2. 本公司對合併子公司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註十三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借款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借款除以資本總額計算，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

於民國103年3月31日、102年12月31日及102年3月31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3年3月31日</u>	<u>102年12月31日</u>	<u>102年3月31日</u>
總借款	\$ 2,456,438	\$ 1,787,695	\$ 1,942,194
總權益	<u>10,784,024</u>	<u>10,471,512</u>	<u>9,921,837</u>
負債資本比率	<u>23%</u>	<u>17%</u>	<u>20%</u>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係採浮動利率，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3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8,165	30.47	\$ 2,076,988
人民幣：美金	1,099,219	0.161	5,386,503
港幣：美金	11,422	0.129	44,854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207,328	0.161	5,916,269
港幣：美金	65,873	0.129	258,68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8,896	30.47	\$ 2,099,261
人民幣：美金	130,271	0.161	638,367
港幣：美金	5,388	0.129	21,15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57,236	0.161	280,474
港幣：美金	262,279	0.129	1,029,970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2,652	29.81	\$ 2,165,756
人民幣：美金	692,756	0.165	3,410,973
港幣：美金	4,582	0.129	17,609
歐元：美金	246	1.378	10,108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250,536	0.165	6,157,356
港幣：美金	148,531	0.129	570,8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2,936	29.81	\$ 2,174,222
人民幣：美金	179,307	0.165	882,867
港幣：美金	6,107	0.129	23,469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70,852	0.165	348,859
港幣：美金	260,438	0.129	1,000,858

102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8,576	29.83	\$2,045,622
人民幣：美金	782,178	0.161	3,756,512
港幣：美金	4,263	0.129	16,392
日幣：美金	23,198	0.011	7,33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452,382	0.161	6,975,253
港幣：美金	270,290	0.129	1,039,2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5,569	29.83	\$1,061,023
人民幣：美金	250,391	0.16	1,202,535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23,283	0.161	111,820
港幣：美金	212,552	0.129	817,281

註：由於合併個體中部分個體功能性貨幣非為新台幣，因此於揭露時亦須予以考量。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3年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損益影響	其他綜合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770	\$ -
人民幣：美金	1%	53,865	-
港幣：美金	1%	449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993	\$ -
人民幣：美金	1%	6,384	-
港幣：美金	1%	212	-

102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損益影響	其他綜合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658	\$ -
人民幣：美金	1%	34,110	-
港幣：美金	1%	176	-
歐元：美金	1%	10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1,742	\$ -
人民幣：美金	1%	8,829	-
港幣：美金	1%	235	-

102年3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稅前損益影響	其他綜合 損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0,456	\$ -
人民幣：美金	1%	37,565	-
港幣：美金	1%	164	-
日幣：美金	1%	73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0,610	\$ -
人民幣：美金	1%	12,025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外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5,042及\$4,885。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
 - B. 本集團模擬多項方案並分析利率風險，包含考量再融資、現有部位之續約、其他可採用之融資和避險等，以計算特定利率之變動對損益之影響。就每個模擬方案，所有貨幣均係採用相同之利率變動。此等模擬方案僅運用於計息之重大負債部位。
 - C. 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300及\$4,00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 D. 於民國103及102年3月31日，若美元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2,264及\$15,422，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於民國103年及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 D.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
-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3月31日	1年以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02,925	\$ -	\$ -
應付票據	8,104	-	-
應付帳款	9,601,320	-	-
其他應付款	807,35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39,950	663,442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年以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40,398	\$ -	\$ -
應付票據	6,900	-	-
應付帳款	10,799,098	-	-
其他應付款	995,936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26,516	756,836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3月31日	1年以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347,014	\$ -	\$ -
應付票據	9,674	-	-
應付帳款	13,184,874	-	-
其他應付款	771,362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48,033	1,378,301	-

-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02 年 3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3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504,248	\$504,248
債務證券	-	-	14,290	14,290
合計	\$ -	\$ -	\$518,538	\$518,538
10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493,326	\$493,326
債務證券	-	-	14,290	14,290
合計	\$ -	\$ -	\$507,616	\$507,616
102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488,466	\$488,466
債務證券	-	-	13,698	13,698
合計	\$ -	\$ -	\$502,164	\$502,164

- 未 在 活 絡 市 場 交 易 之 金 融 工 具 ， 其 公 允 價 值 係 利 用 評 價 技 術 決 定 。 評 價 技 術 將 盡 可 能 的 多 利 用 可 觀 察 之 市 場 資 料 （ 如 有 ）， 並 盡 可 能 少 依 賴 企 業 之 特 定 估 計 。 若 計 算 一 金 融 工 具 之 公 允 價 值 所 需 之 所 有 重 大 參 數 均 為 可 觀 察 資 料 ， 則 該 金 融 工 具 係 屬 於 第 二 等 級 。
- 如 一 項 或 多 項 重 大 參 數 並 非 依 可 觀 察 市 場 資 料 取 得 ， 則 該 金 融 工 具 係 屬 於 第 三 等 級 。
- 用 以 評 估 金 融 工 具 之 特 定 評 估 技 術 為 現 金 流 量 折 現 分 析 。
- 下 表 列 示 於 民 國 103 年 3 月 31 日 、 102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2 年 3 月 31 日 屬 於 第 三 等 級 金 融 工 具 之 變 動 。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權益證券	權益證券
1月1日	\$ 493,326	\$ 475,53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	-
匯率影響數	10,922	12,936
3月31日	\$ 504,248	\$ 488,46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製，且與下列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沖銷，以下資訊係供參考。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1) 本公司：無此情形。

(2) 轉投資公司：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1	B.V.I台表	台灣台表	其他應收款	是	853,160	853,160	853,160	-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2,732,058	\$ 4,371,293	
2	廈門峻凌	東莞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17,508	17,151	-	-	2	-	營運週轉	-	無	-	2,087,017	2,087,017	
3	寧波峻凌	重慶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300,132	294,018	294,018	2.6%	2	-	營運週轉	-	無	-	1,863,216	1,863,216	
4	香港峻凌	重慶峻凌	其他應收款	是	198,055	198,055	198,055	-	2	-	營運週轉	-	無	-	3,200,920	5,121,472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 2。

註二：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者，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不得超過申貸資金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之金額，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本公司與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如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從事資金貸與，其資金貸與之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百，且其融通期間不得超過三年或三營業週期。

註三：公司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額度與實際撥貸額度相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1) 本公司：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峻泓光電	本公司之子公司	\$ 3,235,207	\$ 300,000	\$ 300,000	\$ 152,350	\$ -	2.78	\$ 5,392,012	是	否	否	
0	本公司	香港峻泓	本公司之孫公司	3,235,207	304,700	304,700	304,700	-	2.83	5,392,012	是	否	否	

(2)轉投資公司：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1	寧波峻凌	重慶峻凌	聯屬公司	\$ 1,863,216	\$ 147,009	\$ 147,009	\$ 147,009	\$ -	1.36	\$ 1,863,216	否	否	是	

註：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如下：

一、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二、對外背書保證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三、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依其訂定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本公司當期之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以本公司當期之淨值為限。對與本公司受同一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最終母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但與本公司受同一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

四、授權董事長決行對外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所稱「淨值」，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B.V.I台表	股票	Best Option Investment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14,142	504,248	14.06	504,248	無
蘇州峻凌	股票	DS Asia Holdings Company Lt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非流動	5,786	-	3.25	-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進貨	\$ 120,915	13%	月結90~120天	-	-	(\$ 217,697)	(15%)	-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聯屬公司	(銷)貨	(HKD 31,063 仟元)	(3%)	"	-	-	HKD 55,436 仟元	3%	-
香港峻凌	東莞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116,234 仟元	10%	"	-	-	(HKD 268,242 仟元)	(23%)	-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91,146 仟元)	(8%)	"	-	-	RMB 213,764 仟元	87%	-
香港峻凌	廈門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126,530 仟元	11%	"	-	-	(HKD 170,611 仟元)	(15%)	-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105,961 仟元)	(50%)	"	-	-	RMB 134,884 仟元	45%	-
香港峻凌	寧波峻凌	聯屬公司	進貨	HKD 200,347 仟元	18%	"	-	-	(HKD 350,457 仟元)	(31%)	-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157,437 仟元)	(54%)	"	-	-	RMB 280,053 仟元	60%	-
合肥峻凌	東莞智富	聯屬公司	進貨	RMB 38,362 仟元	59%	"	-	-	(RMB 60,797 仟元)	(30%)	-
東莞智富	合肥峻凌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38,362 仟元)	(95%)	"	-	-	RMB 60,797仟元	68%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香港峻凌	台灣台表	本公司為其最終 母公司	應收帳款HKD 55,436仟元(註3)	-	-	-	-	-
東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RMB 213,764仟元(註3)	-	-	-	RMB 101,103仟元	-
東莞峻凌	高昕科技	"	應收帳款RMB 24,691仟元(註3)	-	-	-	-	-
寧波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RMB 280,053仟元(註3)	-	-	-	RMB 39,211仟元	-
蘇州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RMB 217,034仟元(註1)	-	-	-	RMB 25,079仟元	-
廈門峻凌	香港峻凌	"	應收帳款RMB 134,884仟元(註3)	-	-	-	RMB 24,364仟元	-
東莞智富	合肥峻凌	"	應收帳款RMB 60,797仟元(註3)	-	-	-	RMB 19,657仟元	-
台表B.V.I	台灣台表	本公司為其最終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USD 28,000仟元(註2)	-	-	-	USD 28,000仟元	-
台灣台表	香港峻凌	本公司為其最終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 116,549(註4)	-	-	-	116,549	-
香港峻凌	東莞峻凌	聯屬公司	其他應收款HKD 217,735仟元(註4)	-	-	-	-	-
香港峻凌	廈門峻凌	"	其他應收款HKD 149,941仟元(註4)	-	-	-	HKD 41,849仟元	-
香港峻凌	合肥峻凌	"	其他應收款HKD 118,450仟元(註4)	-	-	-	-	-
香港峻凌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HKD 55,630仟元(註2)	-	-	-	-	-
寧波峻凌	重慶峻凌	"	其他應收款RMB 62,087仟元(註2)	-	-	-	-	-

註 1：主要係代香港峻凌加工之應收款項。

註 2：係資金貸與之應收款項。

註 3：主要係出售成品之應收款項。

註 4：主要代採購原料之應收款項。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本公司及轉投資公司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不予揭露；另相對之關係人交易不另行揭露。)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16,549		-
1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L.) Co., Limited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853,160		3%
2	峻凌有限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2	其他應收款	217,697		-
"	"	"	"	銷貨收入	121,177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2%
"	"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1,516		-
"	"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93,709		1%
"	"	"	"	其他應收款	65,787		-
"	"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11,981		-
"	"	"	"	其他應收款	588,819		2%
"	"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1,910		-
"	"	"	"	其他應收款	855,045		3%
"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42,101		-
"	"	"	"	其他應收款	465,152		2%
"	"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18,461		1%
"	"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75,355		1%
"	"	"	"	其他應收款	25,297		-
3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063,528		4%
"	"	"	"	加工收入	488,829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6%
"	"	"	"	銷貨收入	23,685	"	-
4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7,240		-
"	"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其他收入	16,279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
5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780,808	"	10%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5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04,245		1%
6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660,972		3%
"	"	"	"	銷貨收入	492,04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6%
"	"	"	"	加工收入	33,500	"	-
7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24,973		-
"	"	"	"	銷貨收入	11,605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
"	"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32,496		-
8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129,383		-
"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297,923		1%
"	"	"	"	銷貨收入	190,26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2%
9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452,067	"	6%
"	"	"	"	應收帳款	1,047,505		4%
"	"	高昕科技(股)公司	"	應收帳款	120,991		-
"	"	"	"	銷貨收入	71,59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10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45,762		-
"	"	"	"	銷貨收入	18,426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
11	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60,493		-
"	"	"	"	其他應收款	116,673		-
12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峻凌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	59,161		-
"	"	"	"	銷貨收入	68,064	依雙方議定之價格計價，月結90-120天	1%
13	峻泓光電(香港)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25,856		-
14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峻泓光電有限公司	"	其他應收款	34,983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台表科技	香港	承攬業務合約服務	42	42	10	99.99	4,286	(15)	(15)	子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B. V. I. 台表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462,483	1,462,483	48,603	100	10,928,232	75,209	75,209	子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峻泓光電	台灣	LED封裝及產品製造	300,000	300,000	30,000	85.71	74,156	(18,853)	(16,159)	子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百弘投資	台灣	投資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0	100	55,581	(6,111)	(6,111)	子公司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公司	同泰電子	台灣	軟式電路板製造、加工及買賣	163,601	163,601	22,073	29.43	326,915	58,215	17,133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B. V. I. 台表	峻凌國際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1,175,190	1,175,190	1,587,356	73.84	9,487,932	103,014	-	孫公司
B. V. I. 台表	TSMC-USA	美國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3,047	3,047	100	100	2,502	(40)	-	孫公司
B. V. I. 台表	高昕科技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專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65,110	65,110	6,511	50.43	38,711	(1,772)	-	孫公司
峻泓光電	香港峻泓	香港	控股公司	188,914	188,914	48,050	100	45,968	(4,283)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百弘投資	泰銘綠能	台灣	LED應用產品買賣	50,000	50,000	5,000	100	17,866	(5,939)	-	孫公司
百弘投資	光拓光電	台灣	LED應用產品買賣	35,583	35,583	3,600	72	20,908	(280)	-	孫公司
高昕科技	Arkino Hitop Limited	薩摩亞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專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15,013	15,013	-	100	1,732	(106)	-	曾孫公司
高昕科技	遠程通訊	台灣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專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27,000	27,000	2,700	45	25,144	(2,942)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峻凌國際	峻凌B. V. I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3,752,952	3,752,952	84,631	100	12,803,681	104,731	-	曾孫公司
峻凌B. V. I	香港峻凌	香港	TFT-LCD面板及其他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另體表面黏著購裝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	3,752,952	3,752,952	961,496	100	12,803,681	104,731	-	本公司為其最終母公司

2. 轉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三(一)1~10。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投資大陸之來料加工廠：

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以機器設備作價之方式透過轉投資事業 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 投資香港峻凌有限公司之金額計 USD2,900 仟元，香港峻凌有限公司於大陸廣東省東莞以來料加工方式營運，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電腦主機板、介面卡、電子通訊電路板之加工製造業務，經營期限至民國 106 年 6 月。

2. 投資大陸之轉投資公司：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資金		本期期末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837,92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495,648	-	-	495,648	65,494	73.84	48,361	3,007,519	259,872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1,066,4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174,739	-	-	174,739	(14,121)	73.84	(10,427)	1,933,504	107,835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609,4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491,020	-	-	491,020	8,834	73.84	6,523	1,863,216	40,489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609,4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453,345	-	-	453,345	18,087	73.84	13,355	2,087,017	-	
峻凌電子(佛山)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76,17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55,973	-	-	55,973	(2,567)	73.84	(1,895)	98,465	-	
峻凌電子(成都)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365,64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269,248	-	-	269,248	1,152	73.84	851	373,920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資金		本期期末自台灣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累積投資金	匯出	收回	匯出累積投資金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加工製造業務	609,40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445,471	-	-	445,471	(12,660)	73.84	(9,348)	698,350	-	
寧波永富貿易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161,491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29,569	-	-	29,569	(2,030)	73.84	(1,499)	359,657	-	
欣興同泰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印刷電路板之加工製造業務	3,065,282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69,538	-	-	369,538	-	14.06	-	504,248	-	
峻泓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LED封裝及產品製造	188,914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67,931	-	-	167,931	(4,478)	85.71	(3,838)	109,223	-	
峻凌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457,05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335,170	-	-	335,170	(25,095)	73.84	(18,530)	419,267	-	
峻凌電子(青島)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517,99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380,619	-	-	380,619	6,018	73.84	4,444	418,266	-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資金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資金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峻凌電子(重慶)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670,340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註1)	493,395	-	-	493,395	(19,348)	73.84	(14,287)	551,062	-	
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主機板及週邊設備介面卡之大陸內銷業務	147,009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之子公司(註4)	-	-	-	-	5,688	73.84	4,200	168,639	-	
峻瀚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內建數位電視接收模組及車用高速移動DVB-T接收盒之製造業務	15,235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7,683	-	-	7,683	(118)	50.43	(60)	7,657	-	

註 1：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TAIWAN SURFACE MOUNTING TECHNOLOGY (B.V.I.) CO. LIMITED，由其曾孫公司－峻凌有限公司再轉投資，上述各案業經投審會核准。

註 2：除欣興同泰(昆山)有限公司外，其餘係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之。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註3)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台灣表面黏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6,077	4,533,354	-

註 3：本公司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依民國 97 年 8 月 1 日生效之「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無大陸投資金額之限制。

註 4：本公司投資東莞智富電子有限公司 RMB 30,000 仟元，依「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許可辦法」之規定，其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大陸地區投資事業為控股公司，其再轉投資應事先向投審會申請許可外，其他轉投資無須申報，故本項投資無須申報。

3.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三(一)7.及 8.之說明。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三(一)7.及 8.之說明。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請詳附註十三(一)2.之說明。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及利率區間：請詳附註十三(一)1.之說明。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A.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香港峻凌，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委託蘇州峻凌及廈門峻凌代為加工生產電子資訊產品電路板所支付之加工費，分別計 HKD 102,882 仟元及 HKD 8,892 仟元；此加工費係按約定價格計價，付款條件均為月結 90~120 天。

B.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代聯屬公司香港峻凌代採購原料之金額計\$90,266，收取之處理收入計\$2,660。

C.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香港峻凌，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代廈門峻凌、東莞峻凌、蘇州峻凌、蘇州台表及寧波峻凌代採購原料之金額及收取處理收入彙總如下：

<u>交易對象</u>	<u>代採購原料金額</u>	<u>收取處理收入金額</u>
峻凌電子(廈門)有限公司	HKD 105,673 仟元	HKD 5,475 仟元
峻凌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HKD 13,930 仟元	HKD 51 仟元
台表科技(蘇州)電子有限公司	HKD 3,433 仟元	HKD 7 仟元
峻凌電子(寧波)有限公司	HKD 2,774 仟元	HKD 114 仟元
峻凌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HKD 442 仟元	HKD 23 仟元

十四、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僅經營單一產業，且集團董事會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營業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外部收入	\$ 7,673,696	\$ 11,093,341
部門損益	\$ 354,709	\$ 568,978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營業損益與損益表收入費用等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集團並未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2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54,709	\$ 568,978
未分配金額：		
非營業收支淨額	(107,731)	40,37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246,978	\$ 609,348